证券代码: 002667

证券简称: 威领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87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 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冻结起 始日	冻结到 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原因
上海	是	17, 425, 3	55. 28%	6.69%	否	2025-1	2026-11	江西省贵溪 市人民法院	司法
领亿		40				11-26	-25		冻结

2.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领亿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 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 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上海领亿	31, 521, 281	12.10%	31, 521, 281	0	100%	12. 10%

二、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2、上海领亿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 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 3. 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



的数据外,公司及上海领亿均未收到与本次新增司法冻结相关法律文书、通知或 其他信息。上海领亿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新增司法冻结的主要原因和诉讼涉及债 务金额公司暂时无法获悉,公司将持续关注司法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 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